

八闽岳祖白岩山方圆数里遍长杜鹃花。而玳瑁峰却是杜鹃花生长密度最密、品种最多、景致最佳的山头。故玳瑁峰又名“杜鹃山”。

杜鹃山玳瑁山顶团团巨石，互相轩轾，尤如一班武士各显神威。其中最庄重巍峨的一方石壁，镌刻着“威镇南疆”四个遒劲大字。虽赞斯山，但语透爱乡爱国之志！因为没有落款，引来许多猜测：有人说这是北宋巨匠文天祥所题；有人说这是南宋丞相状元郑性之之留墨；也有人说是抗倭名将戚继光副手、福州话（戚林八音）字典作者邑人林涛所写……前两位状元都兼任过当朝军事长官，林涛是明朝抗倭将领，他们都是爱国忠臣，都有题写的可能。但据笔者考证，郑性之的概率较大，因他告老后曾数度回闽清，且到过白岩山，有数处题词石刻无落款。

杜鹃山是白岩山的主峰，海拔1237米。白岩山庄平广阔，杜鹃山美丽高雅。我们攀登上杜鹃山的玳瑁顶，游目骋怀，一览无余。东望闽江逶迤于山下，远眺三狮五虎于云端。有人说日亮气清之日可望见福州大桥头摊位。向南直面永泰姬岩山美景。当你嫣然回首，俯瞰西面和北向时，却有另一番风景映入眼帘——平川、谷地、梯田、阡陌、屋舍、袅袅炊烟……登山观景，使人心胸开阔，诗意盎然。宋绍圣元年（1094）邑人萧登进士榜。任梧州地方官，课农桑，兴学政，百废具举。颇著政绩，百姓称颂。告老还乡时，又一次登上白岩山。留下《杜鹃山》诗曰：“百花香里送春还，策杖登临极目闲。昨夜东风吹絮尽，杜鹃啼血满空山”。明代闽清举人李三英登山后也有留诗。诗曰：“杜鹃山上杜鹃红，满眼春光意兴浓。为语神灵常爱护，年年花发遍城东”。明朝闽清举人姚灯登山后留诗《杜鹃山望洪塘江》曰：“万仞峰头立，舒眸得纵观。烟花象外吐，云水望中看。风落千波静，潮平两岸宽。汪洋知不远，向若漫云难”。

许多年轻人登上杜鹃山玳瑁顶的目的，是在峰顶岩石上间隔，等待观看次日凌晨的日出美景。

杜鹃山虽峭岩陡壁，但花从中环山路可以直通山顶。沿途与人平肩的杜鹃树，每逢阳春季节，繁茂的枝冠上挂满了杜鹃花。红的似火，白的如雪，紫的如玉，粉的如云絮。一簇簇、一株株、一朵朵绚丽多姿，如火如荼，娇若西施，含羞露情，娴静优雅地绽放在山崖的路边。古往今来的游客，登山必先攀此地。

宋代进士陈祥道登山后留诗赞：“斯山何其丽，万树繁华吐；高下布成林，参差开满路；偏反惊电掣，闪烁云霞聚；不须剪裁工，不须锦绣谱；年年一度红，春光足千古”。

陈祥道是闽清二都上村陈家“一门七进士、五子四登科”的首中者。当年登科后回家乡，登山所留诗句未联“年年一度红，春光足千古”，诗言志，希望弟弟们年年都有高中的喜讯。果然，在他之后，三个胞弟和三个胞侄均先后登科进士，宋时在闽清文庙门前立有“一门七进士”坊碑。这是一首言志乐章。杜鹃花也人悲诗，革命烈士秋瑾关在杜鹃山牢中，留下一诗：“杜鹃花发杜鹃啼，似血如朱一簇齐。应是留春留不住，夜深风露也寒凄”。悲壮愤音也！

春游，夏日的暑假游，一波接一波旅游登山者不断增多，秋游和秋天的“中秋”节赛山歌活动更是把登山人数推向高峰。古时候闽清秀才、举人、进士往往在赴考前，结伴登游，边游憩边交流学养，得中后，或为官返乡空退，都会抽空登山散心，观景怡情。近代，特别是现代人们生活越来越幸福甜蜜，老中青和少学生更是踏青春游，暑期度假蜂涌而至。邻县，府城也有不少游客慕名而来。

1993年，北京来的一位新华社记者，赞誉白

岩山的杜鹃山为天下罕有，便捷走数十株各色杜鹃花随他坐飞机带回落户北京城，让同事们一起分享他从福建闽清白岩山带回的杜鹃花迷人之美。

杜鹃花、报春花和龙胆花合称早知春的“中国三大名花”。杜鹃花还有映山红、满山红、紫阳、踯躅等别名。据统计全世界杜鹃花有800多个品种。虽然她的美丽可供观赏、他的宛约可堪怡情，是世界著名的观赏植物；但是我们从科学的角度提醒游客，这花朵是有毒的。《本草纲目》中说，学名羊躑躅的黄色杜鹃花有毒，人和牛吃了有生命危险。它的根、叶和花经过煎熬，可以调制成医治跌打损伤和风湿骨疼的中药。

因此，大人带小孩、老师带学生登山游览时，千万不能把美丽的杜鹃花花朵放进口中咀嚼，更不能采食。

白岩山上长满杜鹃花，花丛中花树枝头常有一种小鸟飞窜哀鸣，它就是杜鹃鸟。这种浑身灰褐色黑白相间的小鸟，学名杜鹃，鸚鵡(tíjué)，金鹃，别名：杜宇，子规，布谷，催归。杜鹃鸟是人类的益鸟，它的食物是树木的害虫，尤喜食松毛虫。有地上生活的大型地鸲和树上栖身的小杜鹃。

白岩山上所见的杜鹃鸟身长仅有20厘米左右，是常见的树栖杜鹃鸟。它在春耕时节齐声鸣叫，故称布谷鸟。它的叫声很惨厉，入夏之后鸣叫更甚，而且声音极其哀切，故有“杜鹃啼归”“杜鹃泣血”等成语。

杜鹃鸟为何“啼归”“泣血”呢？因为它有一个美丽的历史传说故事，使之成为唐宋以来诗人墨客笔端的诸多文字。

据《华阳国志·蜀志》载：“杜宇称帝，号望帝，极为爱民。其相开明（鳖灵），决玉垒山以除水害，帝遂委以政事，法尧舜禅授之义，禅让于开明。帝升西山隐焉。时适二月，子鹃鸟鸣，故蜀国人悲帝之悲……”。说的是公元前春秋战国时期，古蜀国国王杜宇，非常爱民，屡治长江源头之水无效果。而荆州人鳖灵则断巫山峡谷而决流，疏浚了长江水患。杜宇将帝位禅让给治水有功的丞相鳖灵，自己隐居西山修道。但不久四乡盛传望帝因鳖灵外出治水而与其妻通奸，故惭而让位。鳖灵的诬传使杜宇悲愤不已，遂吐血而死。望帝死后变成杜鹃鸟，边啼边吐血，血染红了杜鹃花。杜宇冤屈哀怨的悲鸣，永远留在了他所热爱的蜀国心中。从古至今，演绎着“杜鹃泣血洒西山”的凄美故事。

望帝有否与开明之妻相好？有否暗中思念？都成了千古悬念。故有李商隐的“望帝春心托杜鹃”诗句。有人说唐宋有名的诗人，没有一个不把杜鹃花和杜鹃鸟引入诗词的。笔者翻阅诗集，果不其然。从早唐的卢照邻，杜甫，李白，至晚唐的李商隐，杜牧，直至南宋诗人白玉蟾、陆游等数十位诗人均有涉句。李白诗云：“蜀国昔闻子规鸟，宣城还见杜鹃花”。陆游诗云：“时令过清明，朝朝布谷鸣”。比较完整地感叹烈士的诗，是杜甫的《杜鹃行》和邑人白玉蟾的《杜鹃行》。

闽清籍南宋著名的诗人道祖白玉蟾，访师觅道踏遍南来江山的山山水水。当他来到蜀地青阳宫，走过浣花溪时，留下了一首感人肺腑的《杜鹃行》：“杜鹃哭，杜鹃哭。微雨村，远烟麓。山花红，江枫绿。一声残，一声续。一声一声哭，不管世间银发生。啼尽天涯夕阳影，又向空中啼月明。山中憔悴人，无绪伤春色。今古兴亡一肚脾，临风再拜拜得知。两行茅舍苍烟泪，滴破浣花溪上诗”。

杜鹃山的壮美，杜鹃花的艳丽，杜鹃鸟故事的宛约曲奇，构成了神奇白岩山的另一道风景。

# 杜鹃山●杜鹃花●杜鹃鸟

○留同行

# 为艺术而生活

——百亩林画室一瞥

○郭娟妮

前言：时坐花间林下，却也上班挣钱，眼前红尘万丈，心中一尺丘山。

——老树画画

我想，当日维尼老师向我这个初次见面的人滔滔不绝地说起她的画室，说起她的队友，说起她的理想，说起她们创办百亩林的初衷和坚持的时候，她并不是想在我面前吹嘘一番，然后让我把自己的孩子或者推荐其他人的孩子到她们画室去学画。当日，我在静听之余，已经对她们怀有好感并有深入了解的欲望，不是为了学画，而是想了解这样一群在逼仄喧嚣的小城里，为梦想而坚守一隅的有情怀的人。当然，当日的她其实不知道我是个生活的涂鸦者。

就这样，毫无征兆地，我们走进了彼此的生活。

第一次到她们的画室，入门的那一瞬间感应的是一颗颗在空气中跳动的匠心，它们欢快而又灵动地向我描绘着画室主人不同于常人的审美和对生活对艺术独具的向往和追求。每一样装饰在墙上的物品都是旧物，甚至是废物，经过她们作为美术老师所特有的独到的眼光，灵巧的双手，经过她们的创意，她们的用心，这些旧物废物瞬间改变了自己沦落肮脏恶臭的命运，变得熠熠生光，变得让人爱不释手赞不绝口。突然间想起维尼老师说的一次淘旧木板的经历，那个原本看起来美艳的老板居然说了一句让她终生难忘的话：这些废料遇上你真的是它们的造化，你赋予了它们新的生命，让它们由一堆废料变成一件艺术品，你们有化腐朽为神奇的力量。否则，如果由哪个村夫农妇拿去，它们就是用来围猪栏，圈鸡舍的。一块板子，它是成为一件艺术品还是猪圈围栏，取决于它遇上了谁。显然，遇上了百亩林的这一群人，它们找到了一生中最好的归宿。

一块毫不起眼甚至被人摒弃的木板她们都可以把它塑造成一件艺术品，不用说，对孩子，她们更是尽心竭力地去发现，发现他的过人之处，去挖掘，挖掘他的最大潜能。

她们告诉我，从最早在宏琳厝就一个学员开始，百亩林整整走过了二十个年头。在这十二年间，画室本着磨剑的执着和面壁的精神，不懈地探索最适合孩子绘画潜能开发的美术教学规律，形成画室颇具成效的教学理念和独特的

教学模式，旨在培养学生独立的创作思维和扎实的造型技能，开阔审美眼界，提高艺术素养，摒弃“以画临画”的传统美术教学弊端，拒绝生产“复印机”式的学生，以“审美——创新——表现”为一体的教学思维，重在开发孩子的动手能力和想象创造力，切实理解和掌握造型规律和绘画技巧，成就心灵与画一样丰富美好的孩子。

从墙上贴着的孩子们的一幅幅作品来看，她们做到了。这些饱含着她们的热血，饱含着孩子童真童趣的绘画作品，让旁观者不仅有视觉上的冲击，更多的是内心的震撼——透过画面，我们看到的是一颗颗不再被约束的，在阳光下渴望自由，渴望诉说，渴望被理解被尊重的孩子的心声。这是百亩林赠予成长中的孩子最珍贵的礼物。

罗达凯洛格强调，在儿童的整个精神发展过程中，自由绘画行为是含有相当重要的意义，“从错误教育所造成的基因浪费与破坏中保护自己，明确地了解儿童心理，是这个社会所不可或缺的工作，并且有必要地反复进行和记述。大人们想了解儿童精神的成长与教育需要，可以从有效的儿童美术着手……”

线条，是表达我们的想法最简便最直接的方式，线条是一种全世界通用的神奇的密码。奇怪的是，客观的物体上并没有线条环绕着它们，但我们能够用线条解释所看到的物体，并且每个人都能看清和弄懂。

绘画，可以架起一座交流和联系之桥，桥的一端是画，另一端是语言，我们可以通过这座桥寻找并最终找到生活中的困境或者是冲突的解决之路。

说实话，离开百亩林画室，不提绘画的她们也是人间烟火中那袅袅升腾的一缕温柔。她们爱说爱笑，会烹饪精致的菜肴，会豪气干云的喝酒。她们也有自己的工作，既有生活中无法避免的凌乱和忧伤，又有工作中无法接受的隐晦与不公。她们用艺术的眼光去看待周遭的一切，虽然这一切并非都有让人怦然心动的美感，但，有了艺术做滤镜，天空便不再昏暗阴沉，花草瞬间显得气韵飞扬，人也不再灰头土脸。这



王大铿 摄

## 采摘

## 白云寺●红菇林

### 诗、词吟

○黄胤

七绝

白云古刹立千年，御笔题词石板镌。修竹茂林绕佛殿，清新空气诱人前。

七绝

红菇林秀游人醉，蜜柚香甜吮指求。水碧山青空气好，天蓝地绿性怡悠。

词：采桑子

红菇林美骚人醉，蜜柚无边。蜜柚无边，硕果香甜品貌妍。山青水秀云天淡，空气新鲜。空气新鲜，生态宜居寿万年。

## 闽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土地的公告

梅土征告[2017]1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规定，闽清水电站枢纽坝下水位治理与通航改善工程土地征收实施方案于2017年7月13日经省人民政府批准(闽政文[2017]266号)。现将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建设用地单位、项目、用途(见附件)。
- 二、征收土地位置(见附件)(具体四至范围详见经批准的1:500宗地图)。
- 三、涉及上述征收范围内的土地

位于闽清县东桥镇安仁溪村、大溪村、大箐村、梅溪镇北溪村、樟洋村、榕星村，按征地区一年产值标准执行；具体土地补偿安置方案经闽清县人民政府同意后，由闽清县国土资源局另行发布，公告期满后报闽清县人民政府批准组织实施。

四、被征收土地所涉及的农业人员采用社保安置等办法进行安置。

五、涉及上述征收范围的原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的土地权利证书将直接予以注销。

六、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涉及上述用地范围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

权人，应持相关文件到所在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被征收土地范围内不得改变地类、地貌，严禁在被征收土地范围内抢种抢建及突击建设建筑物、突击性水面养殖，违者一律不予补偿。

七、在实施征收土地中，相关单位应当依法对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进行补偿，征地补偿费用不得截留、克扣、挪用，切实维护农民利益。

七、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向省人民政府批准(闽政地[2017]266号文)征收土地决定有异议的，可以自本公告期满之日起60日内向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八、公告期15天。

特此公告

闽清县人民政府  
2017年12月4日

附表：闽江水口水电站枢纽坝下水位治理与通航改善工程建设用地征收土地方案情况表

拟建设项目名称	用途	用地面积(公顷)		按现状权属分类		权属单位	按土地利用现状分类(面积:公顷)							
		国有	集体	国有	集体		面积总计	耕地	林地	建设用地	其他农用地	未利用地	园地	
闽江水口水电站枢纽坝下水位治理与通航改善工程	公共设施用地	4.199	0	4.199		东桥镇大箐村	4.199	0	0.5981	0.1359	0.0231	1.4332	2.0087	
		3.5197	0	3.5197		东桥镇安仁溪村	3.5197	0.4541	0.0022	0.0088	0.0893	2.0948	0.8705	
		1.1652	0	1.1652		东桥镇大溪村	1.1652	0	0.8372	0.0429	0.2851	0	0	
		2.8661	0	2.8661		梅溪镇樟洋村	2.8661	0	0.4034	0	0.1533	0	2.3094	
		3.7318	0	3.7318		梅溪镇榕星村	3.7318	0.0279	0	0.3865	0	1.0158	2.3016	
		51.2337	0	51.2337		梅溪镇北溪村	51.2337	9.501	1.8142	0.7209	3.4799	20.922	14.7957	
		1.3078	1.3078	0		国有	1.3078	0	0	0.2936	0	1.0142	0	
合计:		68.0233	1.3078	66.7155			68.0233	9.983	3.6551	1.5886	4.0307	26.48	22.2859	

## 闽清县国土资源局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林地0.4034公顷、其他农用地0.1533公顷；

梅溪镇榕星村集体旱地0.0279公顷、园地2.3016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0.3865公顷、未利用地1.0158公顷；

使用国有交通运输用地0.2936公顷、其他土地1.0142公顷；

以上共征收集体所有土地66.7155公顷，使用国有土地1.3078公顷，合计征收(使用)土地68.0233公顷。

二、土地补偿标准及费用

闽清县东桥镇安仁溪村、大溪村、大箐村、梅溪镇北溪村、樟洋村、榕星村土地部分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及耕地的青苗补偿费):耕地(含水田、旱地)每公顷50.7万元(折合每亩3.38万元)、园地每公顷29.25万元(折合每亩1.95万元)、林地每公顷11.7万元(折合每亩0.78万元)、其他农用地每公顷11.7万元(折合每亩0.78万元)、建设用地、未利用地每公顷2.925万元(折合每亩0.195万元)。

东桥镇安仁溪村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计柒拾肆万零陆佰叁拾叁元整(740633元)；

东桥镇大溪村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计柒拾贰万捌仟叁佰捌拾壹元整(728381元)；

东桥镇大箐村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计柒拾万陆仟壹佰贰拾壹元整(706121元)；

梅溪镇北溪村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

计壹仟零叁拾玖万柒仟贰佰壹拾肆元整(10397214元)；

梅溪镇樟洋村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计伍拾伍万柒仟零捌拾陆元整(557086元)；

梅溪镇榕星村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计壹拾叁万贰仟伍佰陆拾肆元整(132564元)；

国有土地部分补偿费用总计叁万捌仟贰佰伍拾叁元整(38253元)；

三、地上附着物、构筑物、建筑物按实清点，根据闽清县现行标准予以补偿。

四、农业人口安置办法：社会保障安置。

五、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和土地使用权人对本方案内容如有不同意见，请于2017年12月15日前以村委会(经济组织)或村民小组为单位，以书面形式送达闽清县国土资源局。自本公告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被征地农民有权以书面形式就本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向闽清县国土资源局申请听证。公告期满后，报闽清县人民政府批准组织实施。

联系单位：闽清县国土资源局地科  
联系电话：22334346

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25条的规定，对《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争议的不影响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闽清县国土资源局  
2017年12月4日